

信息披露

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实质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人数：309人

● 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数量：123,10万股

● 司归属的授予价格：143.65元/股

● 股票来源：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

●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在相关手续办理完成后、上市流通前，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。

●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概要

(一)激励计划简述

1. 股权激励方式：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

2. 授予数量：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00.00万股，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20,000.00万股的3.50%，其中首次授予650.90万股，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2.93%，其中首次授予权益的锁定期为12个月，预留141.10万股，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.00%。

3. 授予价格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件143.65元，满足归属条件和归属后，激励对象可以每件143.65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。

4. 激励对象：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319人，约占公司员工总人数（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人数为3,353人）的13.56%。包括：

(1) 核心技术人员、核心管理人员；

(2) 其他技术、管理人员；

(3) 其他因公司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。

5. 归属安排及归属安排

(1)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：

归属安排	归属期限	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
第一个归属期	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	30%
第二个归属期	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	30%
第三个归属期	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	40%

(2)预留部分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：

归属安排	归属期限	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
第一个归属期	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	50%
第二个归属期	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	50%

(3)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任职期限要求

激励对象对首次归属所获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，应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。

(4)满期考核情况：公司本次考核期为2020年-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，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。根据各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是否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考核系数比例，首次授予部分各年考核绩效目标和归属系数安排如下所示：

归属期	目标值	触发值
第一个归属期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10亿元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9亿元
第二个归属期	2021年营业收入不低41.4亿元	2021及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39.1亿元
第三个归属期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103亿元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93亿元

注：“营业收入”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。

激励对象对首次归属所获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，应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。

(5)满期考核情况：公司本次考核期为2020年-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，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。根据各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是否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考核系数比例，首次授予部分各年考核绩效目标和归属系数安排如下所示：

归属期	目标值	触发值
第一个归属期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10亿元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9亿元
第二个归属期	2021年营业收入不低41.4亿元	2021及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39.1亿元
第三个归属期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103亿元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93亿元

注：“营业收入”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。

激励对象对首次归属所获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，应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。

(6)满期考核情况：公司本次考核期为2020年-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，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。根据各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是否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考核系数比例，首次授予部分各年考核绩效目标和归属系数安排如下所示：

归属期	目标值	触发值
第一个归属期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10亿元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9亿元
第二个归属期	2021年营业收入不低41.4亿元	2021及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39.1亿元
第三个归属期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103亿元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93亿元

注：“营业收入”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。

激励对象对首次归属所获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，应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。

(7)满期考核情况：公司本次考核期为2020年-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，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。根据各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是否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考核系数比例，首次授予部分各年考核绩效目标和归属系数安排如下所示：

归属期	目标值	触发值
第一个归属期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10亿元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9亿元
第二个归属期	2021年营业收入不低41.4亿元	2021及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39.1亿元
第三个归属期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103亿元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93亿元

注：“营业收入”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。

激励对象对首次归属所获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，应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。

(8)满期考核情况：公司本次考核期为2020年-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，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。根据各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是否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考核系数比例，首次授予部分各年考核绩效目标和归属系数安排如下所示：

归属期	目标值	触发值
第一个归属期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10亿元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9亿元
第二个归属期	2021年营业收入不低41.4亿元	2021及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39.1亿元
第三个归属期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103亿元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93亿元

注：“营业收入”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。

激励对象对首次归属所获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，应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。

(9)满期考核情况：公司本次考核期为2020年-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，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。根据各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是否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考核系数比例，首次授予部分各年考核绩效目标和归属系数安排如下所示：

归属期	目标值	触发值
第一个归属期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10亿元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9亿元
第二个归属期	2021年营业收入不低41.4亿元	2021及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39.1亿元
第三个归属期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103亿元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93亿元

注：“营业收入”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。

激励对象对首次归属所获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，应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。

(10)满期考核情况：公司本次考核期为2020年-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，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。根据各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是否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考核系数比例，首次授予部分各年考核绩效目标和归属系数安排如下所示：

归属期	目标值	触发值
第一个归属期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10亿元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9亿元
第二个归属期	2021年营业收入不低41.4亿元	2021及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39.1亿元
第三个归属期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103亿元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93亿元

注：“营业收入”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。

激励对象对首次归属所获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，应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。

(11)满期考核情况：公司本次考核期为2020年-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，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。根据各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是否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考核系数比例，首次授予部分各年考核绩效目标和归属系数安排如下所示：

归属期	目标值	触发值
第一个归属期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10亿元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9亿元
第二个归属期	2021年营业收入不低41.4亿元	2021及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39.1亿元
第三个归属期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103亿元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93亿元

注：“营业收入”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。

激励对象对首次归属所获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，应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。

(12)满期考核情况：公司本次考核期为2020年-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，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。根据各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是否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考核系数比例，首次授予部分各年考核绩效目标和归属系数安排如下所示：

归属期	目标值	触发值
第一个归属期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10亿元	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9亿元
第二个归属期	2021年营业收入不低41.4亿元	2021及2022年营业收入不低39.1亿元
第三个归属期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103亿元	2021-2022-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93亿元

注：“营业收入”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。

激励对象对首次归属所获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，应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。

(13)满期考核情况：公司本次考核期为2020年-202